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7年1月6日以电邮方式发出。2017年1月11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东科技，股票代码：000727）自2016年11月17日开市起停牌，后经确认，该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1日开市起转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停牌一个月后，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16日开始起继续停牌1个月。公司原预计在2017年1月16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事项较多，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公司需继续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组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和协商，预计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1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原则上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即预计将在2017年2月15日前按照相关要求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月13日